

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2年11月7日10点00分在公司3楼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11月4日以通讯、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凯先生主持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年产能5万吨碳酸锂冶炼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锂电新能源产业链布局，持续提升产品的核心竞争，强化对锂电基础原料展开战略布局，为实现整体发展战略，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，发挥产业规模化效应以提升企业竞争力。公司与江西省贵溪市人民政府签署了《碳酸锂冶炼建设项目投资协议》，拟在贵溪市投资建设年产能5万吨碳酸锂冶炼生产线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投资建设年产能5万吨碳酸锂冶炼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公司定于2022年11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00召开2022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



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1)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11 月 7 日